

【徵案】115 年度「技專校院與私立大學校院實務型研究專案計畫」

敬致全校教師、研究人員、三院研究部及事業部，

115 年度「技專校院與私立大學校院實務型研究專案計畫」徵案，歡迎申請；若通過，屬於 PI 研究型計畫件數。

(提醒)撰寫此型態計劃書務必契合計畫重點；有意願申請的 pi 請回覆告知，將有成果分享會訊息轉通知。

徵案主題期間	115 年度「技專校院與私立大學校院實務型研究專案計畫」(系統申請)(公告資訊 QRcode) 計畫有二種型態「一般研究型」、「跨域實作型」，請提早準備，歡迎參加說明會與來電詢問。 114 年 10 月 17 日至 115 年 1 月 30 日(校內截止時間 115 年 01 月 27 日上午 9:00 止)	
補助經費期程	(一) 一般研究型：每件計畫每年核定金額以不超過新臺幣100萬元為原則，並依審查結果決定補助金額。 (二) 跨域實作型：每件計畫每年核定金額以不超過新臺幣500萬元為原則，並依審查結果決定補助金額。 自 115 年 8 月 1 日開始，一般研究型以1年為限；跨域實作型以1年為原則，說明必要性至多2年為限。	
計畫重點	本計畫補助分為二類別，徵求主題不限領域。「一般研究型」著重於專業領域之應用研究；「跨域實作型」強調跨域合作與解決方案導入場域驗證： (一) 一般研究型： 與產業升級或社會應用等議題相關之實務研究，並提出應用方案，以利產業及社會應用並培育實務研發人才。 (二) 跨域實作型：技術等級 TRL3 以上 (Technology Readiness Level, TRL) 以產業需求或社會多元應用為導向，強調「技術+場域」、合作機構共同研發、驗證並培育實務人才。 1. 由不同領域(跨系所)教授組成跨域研究團隊，包含至少一位共同主持人(與計畫主持人分屬不同領域或不同系、所)，以確保跨域合作之實質性。 2. 邀請至少一家合作機構共同參與，針對合作機構所面臨之升級瓶頸或痛點，進行跨域合作研究(瓶頸或問題如具產業共通性者尤佳)，開發創新解決方案，並進行場域驗證和技術導入，以利合作機構應用。 3. 合作機構應提供實作場域(含設備)及學生現場實作。 4. 合作機構：依我國相關法律設立登記之法人、廠商、醫事機構、非營利機構等具有權利能力者，並於申請書內檢附合作機構合作意向書及設立(許可)登記證明影本。	
申請資格	(1)助理教授以上人員。(2)擔任講師職務滿三年，並有著作發表於國內外著名學術期刊或專利技術報告專書。 (3)具博士學位且受聘為助理研究員以上或相當資格之人員。 (4)附屬醫院中擔任主治醫師滿二年或獲碩士學位從事研究工作滿三年，並有著作發表於國內外期刊之醫藥相關人員。	
聯絡	事業處資深經理劉雅芳(雙和校區分機#2 15417)。計畫辦公室(02)2365-0018#43。國科會產學處(02)2737-7217。 國科會系統資訊服務專線 0800-212-058，(02) 2737-7590、(02) 2737-7591、(02) 2737-7592。 說明會、輔導會議日期時間，確定後通知。	
公告	https://www.nstc.gov.tw/folksonomy/rfpDetail/f623a3dd-0766-4417-bd8c-0f46baef0f80?l=ch	